



当时已惘然

吴越
著

他相信
一定能在梦境磨灭之前

告诉她那一句整整二十年都没来得及说的话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时已惘然/吴越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7.5

ISBN 978-7-02-006118-1

I. 当... II. 吴...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5222 号

责任编辑:陈阳春

特约策划:李天珏

装帧设计:左 君

当时已惘然

Dang Shi Yi Wang Ran

吴越 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96 千字 开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张 10.75 插页 12

2007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 000

ISBN 978-7-02-006118-1

定价 24.00 元

吴越

生于1970年代

现居美国加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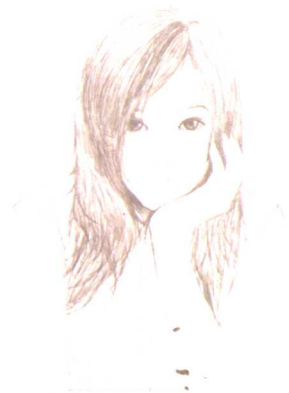
任职于计算机行业

2003年开始业余写作，在美国
的华文报纸发表散文和小说若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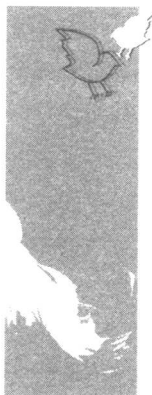
2006年出版首部长篇小说《最寒
冷的冬天是旧金山的夏季》。

吴越的创作风格活泼轻快，又不
乏细腻感人之处。在人物对话和故事
发展中体现出都市人的喜怒哀乐和爱
情的悲欢离合。情节上虽不是大起大
落，却在看似平凡的叙述中打动人心，
令许多读者潸然泪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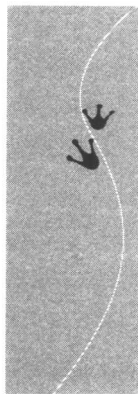
个人主页：
<http://wuyue.haiguinet.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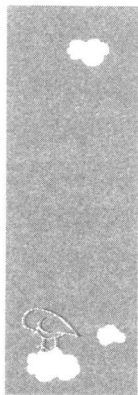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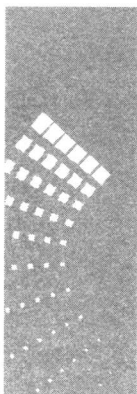
不期的相遇...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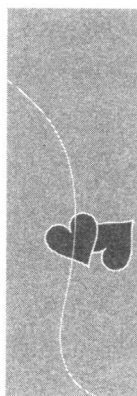
不期的离别...65



青涩的年月...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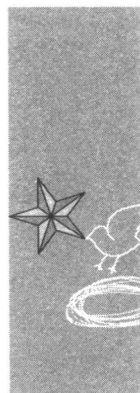


盲目的眼睛...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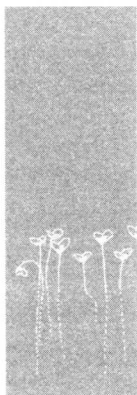


玫瑰的心事...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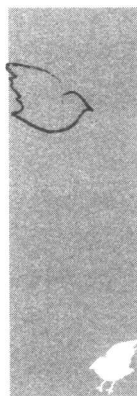
会笑的星星...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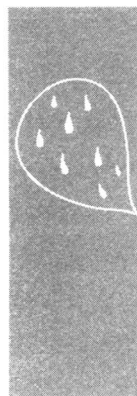
等爱的狐狸...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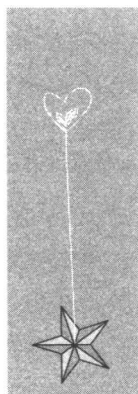
请看我起飞...225



童话的尾声...313



星星上的花...271





飞机在纽约上空盘旋了半个多小时，乘客们开始交头接耳，露出不耐烦的表情。

许鉴成打开舷窗看看外面灰蒙蒙的天空，旁边一个美国女孩塞着耳机、嚼着口香糖大声问，“天气很糟糕吗？”他转过头来笑笑，“有点雾，不过应该快着陆了吧，”一边把膝盖上的航空公司安全手册放回座位前的夹层里。

就在这时，他觉得脑门隐隐作痛，伸手去摸，是左面额头上靠近发根的那块疤。疤已经落了好些年，平时没什么感觉，这次，可能是因为坐飞机时间太久，又痛起来。

许鉴成揉揉前额，又按了一会儿太阳穴，叹口气，心里有点后悔六月份接手了那个和洛杉矶分公司合作的项目。看着不错，但压力很大，现在他两星期飞一次洛杉矶，依然问题一大堆，几个月后地区总监要来视察，他心里一点底都没有。

飞机像新嫁娘一样搭足架子后终于着陆，许鉴成走出机场，坐上去曼哈顿方向的地铁，再从那里转车回长岛。

进入市区后，人越来越多，空气分子被形形色色的体味、香水味、食物味、咖啡味、烟草味填满，糅合进喧嚷的人声和纽约地铁特有的那股温暖而暧昧的气息，让人昏昏欲睡。

许鉴成仰靠在车窗上养了一会儿神，再睁开眼，列车已经快到三十四街。隔着好几排人，车厢对面坐着的一个八、九岁的美国小女孩引起了他的注意。那小女孩纤细的个子，一头长发披在肩上，被风吹得有些蓬乱，皮肤很白，大大的眼睛，在纽约十月阴沉的天气里不以为意地穿了条红黑格子的薄呢短裙。小女孩用吸管喝一杯粉红色草莓饮料，淡淡的眉毛微微耸起，两条细长的腿悠闲地前后晃荡，小腿上苍白的皮肤隐约透出微蓝的静脉血管。

许鉴成凝视着小女孩喝完手里的饮料，才发现她旁边一个拎着一堆购物袋的中年女人在恶狠狠地瞪着他，意识到自己大概被当成了个有“恋童癖”的中年男人。他有些歉意地笑笑，赶紧移开目光，抬头看车窗上方的公益广告。

在红色的“艾滋病离我们并不远”和蓝色的“水源是人类的生命线”之间，他想起了允嘉。

前一阵子太忙，他已经很久没有想到允嘉了，这一刻，他突然思念起她来。

允嘉姓赵，是他的妹妹。她叫他“鉴成哥哥”，但他们并没有血缘关系。

二十年前他们第一次见面时，他十三岁，允嘉九岁。

许鉴成做梦也没想到会莫名其妙多出来个妹妹。

妈妈去世前，那个女人的影子就隐隐绰绰地横亘在他们家的空气里——越来越爱打扮的爸爸，表面若无其事、背地里时常对着镜子和墙壁发呆的妈妈，父亲晚归时身上的香味，对着电话筒骤然低下去的声音，深夜里父母房间里刻意压抑却依然隔着墙壁传来的争吵声……许鉴成的爸在一家纺织厂的供销科上班，常常出去应酬，八十年代初流行交谊舞，跳着跳着，这个三流丈夫、二流推销员、一流舞客有缘千里地勾搭上一个三流妻子、二流会计、一流沪剧票友，从此一只碗不响、两只碗丁当，乒乒乓乓，余音绕梁。

妈妈弥留时微笑着摸着鉴成的头说“要听爸爸的话，别胡闹，他没亏待过我们”。话倒也没说错，妈妈子宫癌扩散后，爸爸好像良心发现，拿钱买命般地四处疯狂搜罗各种补品药物偏方疗法，也没再出去乱混，天天一下班就陪在病房里，好几回眼泪涟涟，所以，她最后一段日子倒是过得平静而幸福的。

妈妈走了一年后，爸爸决定把那个“狐狸精”娶过来，在早餐桌上象征性地征求他的意见。许鉴成看看他，把浸了粥的油条塞进嘴里，含糊地“嗯”了一声，心想，我说“不行”你会理吗？对于这天，他有心理准备，万没料到的是，“狐狸精”居然买一送一，搭来一个小“狐狸精”——那女人有个九岁的女儿，离婚时双方都不要，法院判决跟妈。

“这……怎么住啊？”

“赵允嘉住你的房间，你搬到小客厅去。小客厅不沿街，你温习功课也清静一点。”爸爸显然已经想好了。

“为什么要我让她？”

“女孩子嘛。还有，以后，她就是你妹妹了，对人家好一点。”

鉴成狠狠地把一口油条咽下去，垂下眼皮翻了个白眼，心想，真是活见鬼。

十月份一个周六黄昏，夕阳在铅灰色的云层里挣扎着似坠非坠，像被人用勺子挖了一半的咸蛋黄。鉴成在阳台上用航模材料做的高射炮弹弓打对街一棵大梧桐树上的鸟巢，几只倒霉的鸟扑刺刺四处逃窜。

爸爸洪亮地喊他下楼帮忙搬东西。鉴成收起弹弓，答应一声，往地上“呸”地吐口唾沫，用脚胡乱踩几下，又磨蹭一会儿，才关上门下去。

后妈长得很漂亮，逢迎地笑着说，“哎哟，鉴成啊，又长高了嘛，”尽管上回见面不过是两个月之前。鉴成也木木地挤出一个笑，“莉莉阿姨好。”

后妈脸上的笑越发绽放开来，“嘉嘉，来，叫鉴成哥哥。”

“鉴成哥哥。”他顺着声音看去，三轮车后面的藤条箱上坐着一个女孩子，正歪着脑袋，对着他笑得阳光灿烂，嘴里还叼着根吸管，在喝一个纸盒装的橘子汁。

赵允嘉长得很像后妈，大眼睛，窄窄的双眼皮，笑起来淡淡的眉毛微耸着。头发好像才洗过不久，微湿地披在肩头，左边鬓角上别个发夹。天气已经很凉了，她却还穿着条蓝白格子的短裙，两条长腿有节奏地前后晃动，像在空气里踢着一个别人看不见的球，悠然自得。

他看了赵允嘉好一会儿，忍不住纳闷起来：她倒是有什么好高兴的？

“嘉嘉，还不下来？”是后妈的声音。

赵允嘉答应一声，“嗖”的一声把手里那盒橘子汁吸空，抽出吸管，仰头把剩下几滴倒进嘴里，把盒子捏扁，舔舔嘴唇，利索地跳下来，转身去拎那个藤条箱。

鉴成刚想要帮忙，她已经闪过身，提起箱子跟着后妈往楼道里走

了。鉴成看着她小小的个子和两条和身高不成比例的长腿，心想，这小丫头力气还挺大的。

四个人一起吃第一顿晚饭。后妈没话找话说地问他功课，他边扒饭边应付她，偷眼看看坐在旁边的赵允嘉，她头一次在这个家吃饭，却毫不生分，吃得津津有味，旁若无人。

等鉴成把音乐体育课都汇报过了，饭桌上的空气又拘谨起来。他看看爸爸，爸爸清清嗓子，干笑一下，却什么也没说。这时，赵允嘉抬起头，擦擦油汪汪的嘴，冲爸爸甜甜地一笑，“伯伯，这烧鸡真好吃。”

爸爸愣了一下，回过神来，立刻眉开眼笑地给允嘉夹菜，几乎把那盘鸡都堆到她碗里。鉴成斜她一眼，不由有些讨厌起她来。

爸爸和后妈的婚礼在十二月三十一日举行，在一家酒店订了十桌酒席。虽然早已住在一起，还是装模作样用一辆桑塔纳把后妈从娘家接出来，在街上兜了一大圈。后妈不怕冷地穿了件黑底红花、娇艳欲滴的旗袍，两条胳膊光溜溜地露在外面，爸爸西装革履，梳了个一丝不苟的大包头，也称得上潇洒。

许鉴成坐在角落里看自己的父亲和那个以后他要叫妈的女人神采飞扬地轮桌敬酒。他以前很喜欢跟爸爸出去喝喜酒，因为热闹，又有好东西吃。可这一次他觉得十分难堪，仿佛全所有人的眼睛都瞪着他和赵允嘉——你们在这儿干什么？刚才他从厕所回来，听见一张桌子前两个女人在嘀咕，一个啧啧嘴，“她的身材真不像生过孩子的，”另一个说，“所以才会出花样，听说那只小油瓶没人要，她没办法，只好拖过来，”这一个又低声笑起来，“这一家子好嘛，随时开一桌麻将。”鉴成的脸红到脖子根，虽然说的是赵允嘉，他却恨不得立刻找个墙缝钻进去算数。

回到位子上，旁边的允嘉却兴高采烈地和另一个孩子用汽水瓶盖子当陀螺在桌上转着玩，好像旁边的一切都与她无关。鉴成刚才生出的那点同情心立刻烟消云散，想起外公教的两句唐诗，叫“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他觉得赵允嘉就是那样没出息。

许鉴成的爸爸是老三届里的稀有品种，自己没念过多少书，也并



不太指望儿子将来能升科及第鱼跃龙门,在他看来,儿子小学六年半级没留考进一所不错的中学,已是青出于蓝,所以在教育上基本“无为而治”,零花钱给得慷慨,电视随便看,放学以后在外面玩得晚一点也不要紧。

然而,赵允嘉的妈让这对自以为“民主”的父子见识了“小巫见大巫”——她连“治”也不“治”。

后妈过门后,家里热闹许多,起码每天早上有免费的沪剧听。她总是睡到日上三竿,懒洋洋地坐在梳妆台前,跷着兰花指把头上的塑料发卷一个个剥下来,一边摇头晃脑地哼着“为你打开一扇窗,请你看一看,请你望一望……”,唱腔接近专业水平。可惜她除了活跃气氛并没有太大其他贡献,从前爸爸做饭,现在还是爸爸做饭,有时他们出去应酬,鉴成就煮一锅泡饭,和允嘉用中午的剩菜和咸蛋酱瓜之类对付一顿。

从前,爸爸嫌鉴成的妈土、“带不出去”,现在,他如愿以偿找到一个带得出去、任何场面都不让他丢脸的女人,只是这个女人不需要他“带”也会自己往外跑。除了吃饭跳舞,她又迷上了打麻将,和厂里几个科长组长车间主任的太太组成铁杆牌搭子,轮流做东,六点半雷打不动准时开档,稀里哗啦劈里啪啦,不摸够十八圈不散,美其名曰“建立双边外交”。难得牌搭子凑不齐待在家里,也早早洗了脚钻到床上看武打小说,从不过问女儿的学习。

允嘉读小学二年级,成绩已经落到班级中下游,老师说她脑子不笨,是玩心太重,学校三点半放学,不到天黑绝不踏进家门,回来一头一身汗,显然玩了整个下午。吃过晚饭,草草做完功课就吵着看电视,有时甚至还跟出去打麻将,连鉴成的爸爸都看不过去,她却无所谓,觉得“小孩子嘛,就是要玩的”。

爸爸每月给鉴成和允嘉一样数额的零用钱,有“一碗水端平”的意思,但允嘉比鉴成会花钱得多,零食不离手,还爱买各种各样的小玩意,总是不到月底就花得光光的了。鉴成的爸有次随口说“她这么爱花钱不好”,被后妈一句“心疼钱了吗”硬生生顶回去;允嘉仗着母亲壮胆,越发无所顾忌。

终于有一天，后妈也发作起来了。起头是家里放菜金的盒子里隔三差五短缺，多也不多，五毛一块之类的，可总有点不对劲，爸爸暗地里在几张票子上做了标记，几天后，在允嘉床头柜最底层一个抽屉里发现了一张有标记的钞票。

那天鉴成放学后一踏进门就觉得气氛不对，爸爸和后妈一人一边坐在八仙桌前，脸色铁青。允嘉站在桌子前，吊在脑后的辫子有点乱，盯着自己的脚尖一言不发。

他关上门，爸爸冷冰冰地抛出来一句，“花钱我不心疼，可要养成了这个习惯可不好。”

后妈窄窄的脸颊涨得通红，突然跳起来对允嘉吼着，“你说，你为什么要偷？要钱，不会开口？”

“我，我没有偷，”允嘉抬起头，嘴角拧着，“我就是拿来用……你们不都从那里拿吗？”

“还嘴硬？”爸爸一拍桌子，“马莉，我看这个女儿你要好好管管了，小小年纪，没学会别的，先学会偷钱，将来还了得！”声音提高了几度。

允嘉狠狠地朝他瞪过去，瞪了好一会，“我偷钱，你呢，你，你偷了我妈！”她的眼神灼灼地闪着，像一只被笼子套住的小老虎。

谁都没料到允嘉会说出这样一句话来，爸爸像给她的眼神烫住了，僵在那里半张着嘴一动不动。突然，清脆地“啪”一声响起，允嘉偏过头去，脸上慢慢浮起几个手指印；后妈的手还停在空中，丰满的胸脯剧烈地起伏，脸上青一道红一道，也像被人扇了耳光。

允嘉慢慢伸手捂住脸，几秒钟后，猛地转身跑进房间，“砰”一声重重地把门关上。

“神经病，不睬她，”过了好久，后妈讪讪地说，“等会她饿了自然会出来吃饭。”

那天允嘉并没出来吃晚饭，第二天也没出来吃早饭，等他们觉得不对劲把房门打开，她已经和那只藤条箱一起消失了。

后妈愣了一会儿，跑进房去拨电话。允嘉果然去找她爸了。后妈没好气地对着话筒“嗤”了一声，“我不要同她讲话，要么你把她送回



来，要么她就留在你那里了，反正是她自己去找你的！”

赵允嘉回来的时候，已经晚上七点多了，爸爸和后妈出去跳舞，鉴成在家做航模。开门的瞬间，他看见一个微胖的男人背影迅速消失在楼道里，他想，那大概就是允嘉的爸了。

允嘉站在门边，脚边放着那个箱子，两眼盯着地，却对他咧开嘴小心翼翼地笑了笑。他不知说什么好，也笑笑，伸手去接过箱子，“进来吧。”

他一直有点看不起允嘉，觉得她“没种”，但经过这件事情，又觉得她某些地方很“有种”，于是换一副柔和的声调问，“吃过饭没有？”

允嘉看看他，点点头，又慢慢地摇摇头。

鉴成给她盛了一碗泡饭，从冰箱里拿出两碟剩菜热一下，再端来一盘酱瓜放在她面前。

允嘉小口小口啜着泡饭，许久才伸筷子夹了一块酱瓜，咬一半下来，把另一半放回碟子去。

鉴成觉得好笑，“你要吃就一整块都夹去，剩一半，留给我啊？”

允嘉不说话，把另一半酱瓜也夹到了自己碗里，灯光下，她长长的睫毛在眼睛上落下一对阴影。

“吃菜呀，否则剩下也是倒掉。”

“是你叫我吃酱瓜的啊。”允嘉抬起头，忽闪忽闪眼睛，一本正经地说。

“谁叫你吃酱瓜了？”他笑起来，给允嘉碗里夹菜，“多吃一点。刚才那个是你爸？”

允嘉点点头。

“你爸是干什么的？”

“他是个诗人。”允嘉把“诗人”两个字说得重重的，想起什么似的放下筷子，跳下椅子，打开箱子，拿出一本小小的书，“我爸写的诗。”

鉴成接过来，那是本薄薄的诗集，蓝白封面，印刷粗糙，上面用仿宋体印着“心恋”。

他翻开来，扉页上工工整整地写着“给嘉嘉”，下面却像港台明星

般龙飞凤舞地签了一个谁也认不出来的名字。

第一首诗就是“心恋”：

我把满园的芬芳，
都放入你的手心。
再撷取两片，
融入我
凝望你的眼帘。

我把满园的芬芳，
都放入你的手心。
再撷取两片，
化成只
翩翩飞舞的蝴蝶。

我把满园的芬芳，
都放入你的手心。
再撷取两片，
剪一对
美丽的同心圆。

“我爸说，这首诗是我小时候，他专门写给我的，现在才印出来。”
允嘉努着嘴，语气不无骄傲。

书里有一张作者照片，方头大耳木口木面，活像街角老虎灶的烧水师傅。鉴成又看看允嘉，发现她长得完全不像她爸——亏得不像。

“我爸写得好不好？”允嘉一脸期待地看着他。他望着她圆溜溜的大眼睛，突然想，允嘉小时候一定非常可爱，她爸才会写出这么拈酸的诗，那后来怎么又不要她了呢？

“嗯……”鉴成只好违心地点点头，“好，写得好。你的名字是你爸起的？”

允嘉点点头。

“什么意思？”

“‘允嘉’就是‘运佳’，代表好运气。我爸说，我妈把我生下来没多久，他们就从乡下调回了城里，他觉得是我带来的好运气，”允嘉认真地说，“不过我不喜欢这个名字，二十七笔，罚抄一百遍就两千七百笔，累死人了。”

“你们老师喜欢罚抄名字吗？”

“喜欢得要命，我大概每两个礼拜要抄一次。真搞不懂，又不是不会写名字，有什么好抄的。”

“我教你，下次再罚抄，你就拿两支粗一点的自动铅用橡皮筋捆在一起同时写，一百遍不就变成五十遍了？”

“没用的。我试过，老师看出来了，说怎么上一行深下一行浅，叫我重抄。”允嘉嘟起嘴。

“笨哪，你不会把里面那支铅笔铅芯留长一点，两支笔中间垫几张纸片，写完了再擦掉几个字改一改？”

允嘉眼睛一亮，“哎，下次就这么办，”她一脸崇拜地叫了起来，“鉴成哥哥你真聪明！”

“这算什么，我能把三支笔捆在一起写。”

允嘉下一个问题却不太好回答，“你为什么会被罚抄名字？”

“我被罚抄……谁说我被罚抄了？我是自己要抄，嗯，”他清清嗓子，“我是在练签名，就是把名字写得好看一点，像……诺，像你爸这样，”他抓过那本诗集，指指扉页上的鬼画符，“你看你爸的名字写得好看，就是练出来的，知道吗？”

允嘉似懂非懂地点点头，“知道了。”

几天后，鉴成放学骑着自行车出了校门，在遍地周润发赵雅芝刘德华的海报中间，一个似曾相识的大脑袋映入眼帘。他定定神，想起来了：不是在街角的老虎灶里，是在允嘉带回来的那本诗集上。原来，这位区文化宫干事兼业余诗人或许觉得自己的名字写得还不够好看，在这里摆了张课桌签名售书。

鉴成骑过他的书摊，想想又折回去，跳下车，在他那张活像“卖身

葬父”告示般的自我介绍前停下来。诗人正操着一口南方普通话和两个高年级女学生套近乎，“听说过汪国真吧？我刚开始写的时候就是走汪国真路线，后来呢，又觉得他的风格温婉有余，刚劲不足，意识的表现缺乏张力……什么？这你们就不懂了，朦胧诗啊，如果刚柔相济，那可是别有一功，当然啦，很少人能达到这一境界……后来我就摸索出自己的风格……”

那两个女学生把书翻了几翻，对看一眼，笑笑，摇摇头，转身走开了。诗人这才过来招呼鉴成，“小同学，几年级了？”

“初二。”

“喜欢诗吗？”

鉴成脸红起来，结巴着问，“多少钱一本？”

“四块八毛五。”

鉴成倒抽一口气，心想，再加两块钱就可以订一年的“军事科学”了。但他依然鬼使神差般伸手去书包夹层里把准备买一套新航模的钱掏了出来，“我买一本。”

诗人激动起来，不知是因为发掘了一个小小年纪就爱好文学的孩子还是因为终于做成一笔生意，反而搓着手不知说什么好了。

许鉴成把几张皱巴巴的票子揉平，发现只有四块钱。他伸手到全身上下的口袋乱掏一气，又找出六毛的角票和五分钱硬币。他把钱堆在一起放在手上，“我就这些了。”

“不要紧，不要紧。”诗人反过来安慰他，伸手把钱接过去。他懊恼起来：本意是不忍心看着赵允嘉的爸爸在这里丢人现眼，现在却反过来让人家觉得他是真心想买书钱却没带够。

鉴成说声“谢谢”，随手到桌上拿了一本“心恋”，却被诗人叫住，“我给你签个名。你叫什么名字？”

鉴成没想到临了还有这么一道，正要报上，骤然想起他搞不好知道自己的名字，舌头转了个弯，顺手拿好朋友的名字充数，“汤，汤骥伟。”

“‘扬汤止沸’的‘汤’吗？”

“对，‘泡汤’的汤，‘一锅汤’的汤。骥是马字偏旁，上面一个北，中间一个田，下面再加一个共……”讲到这里，他有点不安地左顾右盼，虽然汤骥伟这几天感冒没来上学，难保校门口会冲出个把其他同学和他打招呼。

允嘉的爸爸一笔一画写下“汤骥伟同学指正”，然后龙飞凤舞地签上名，把书递给他，带着伯乐般的眼神拍拍他的肩膀，“千里马，好名字，好名字啊。”

那本诗集让他头痛了好几天，他没有拿给允嘉看，怕她再问她爸爸诗写得好不好，那他又要说一次谎。自然也不能让爸爸和后妈看见，四块六毛五买来的，又不舍得随手扔掉，于是他把书藏在书橱顶上，几个月后顺水推舟为它找了个出路——送给汤骥伟做生日礼物，弄得人家一头雾水：“你发春了啊？去买这种书。”

赵允嘉的爸爸诗或许写得不怎么样，话却说到点子上了——汤骥伟的确是匹千里马，而且，这匹千里马已经早就给自己挑好了跑道。

许鉴成和汤骥伟从小学认识，又考进同一所中学同一个班。汤骥伟出身教师家庭，耳濡目染，是男生中成绩最好的，许鉴成算其次了。班干部队伍阴盛阳衰，他们作为“万红丛中两点绿”，被娘子军委以重任，担任生活委员和劳动委员，搭档清扫教室前那片不知哪任校领导脑子进水下令种起来，由榆树、槐树、梧桐、枫树组成，一年四季往下掉东西的树林。他们的友谊便是在那两把大笤帚之间建立起来的，几乎无话不谈。

两个男孩子约定以后一起去上市重点，然后考北京的 K 大物理系。汤骥伟的志向是做第二个李政道，许鉴成想上 K 大却主要是因为它在北京，一千七百多公里以外，离家够远。每每关在那间面北没窗、白天也要开灯，夏天像蒸笼、冬天像冰窖的小房间里温习功课，听着外间劈里啪啦的麻将声、几个八婆放肆的呱呱大笑、时不时响起的“红中白板清一色”，他就感到压抑，好像一个人被浸在水里按住脑袋，虽然还憋着一口气不至于窒息，但如果就这样下去，总有一天会闷死。

他希望日后离开这个家，离开这个城市，去哪里都行，越远越好，

天涯海角，永不回头。

奋斗两个学期，他们都杀进了年级前十名——汤骥伟考了第二，他考了第九名。而稳坐第一的，从来都是教务主任的女儿向晓欧。

向晓欧成绩非常好，是年级里所有老师的宠儿，据说上小学前就能背好几十首唐诗，大小考试，拿第一名不说，还常常和第二名拉开一大段，让后面的人可望而不可及，只恨自己生错了年份。

汤骥伟踌躇满志，“哥们儿，你看好，明年我要把这个‘娘们儿’赶下去。”不知是不是已经开始为上K大做准备，他说话有时会突兀地夹上几句电视里学来的北方话。许鉴成对能考到第九已经很满意，他们学校的前十名，考市重点一般没问题。他爸也乐得合不拢嘴，觉得祖坟荫德，儿子命带文曲星。

学期结束那天，鉴成领了成绩报告单回家。刚骑进小区，迎面看见允嘉和几个年龄相仿的小男孩在一个建筑施工残留下来的沙堆前嘹亮地对骂，允嘉以寡敌众，毫无惧色，小脸涨得通红。

鉴成骑过去，下了车，正要把允嘉拉开，那几个小男孩当中一个像是带头的突然尖声尖气叫了起来，“赵允嘉，赵允嘉，一年换个爸……赵允嘉，赵允嘉，一年换个爸……”其他几个立刻加入，像《西游记》里的小鬼，叫得阴阳怪气。

鉴成一股火气冲上脑门，本来想拉允嘉也忘了，朝那几个小男孩冲过去，一把揪住领头小孩的肩膀，“刚才说什么？你再说一遍？！”

这时，他脑门上被什么东西钝钝地砸了一下，眼前一黑，松开手去捂，却是一手血。几个小男孩作鸟兽散，他皱着眉头朝允嘉看去，她呆呆地站在沙石堆前，右手摊着，左手还抓着一把石子，眼睛里满是惊愕，嘴巴半张着，一句话也没有。

他反应过来，朝允嘉吼了起来，“你发的什么毛病？”

“我……我本来是想扔他们的，又不是想扔你……”允嘉把抓着石子的手背到身后，嘴巴一张一合，声音越来越小。

“幸亏你扔的是我，真砸到人家，我看你怎么收场！”鉴成狠狠地瞪了允嘉一眼，一面紧捂着脑门，“站着干什么，还不上去开门？！”